

公明國中悠閱館社區共讀站管理規範

一、宗旨

為推動全民閱讀風氣，善用社區資源，提供民眾舒適、安全的閱讀空間與多元的閱讀活動，特訂定本管理規範，以維護共讀站秩序與服務品質。

二、開放時間

1. 共讀站開放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 至下午 5:00（例假日及特殊情況另行公告）。
2. 如需調整開放時間，將於共讀站公告欄及相關平台提前公告。

三、服務對象

1. 本站開放社區民眾自由使用，優先服務學齡兒童、學生及親子共讀需求者。
2. 使用者須遵守本規範，違反者得暫停或限制使用權。

四、使用規則

1. 使用者請保持安靜、整潔，共同維護良好閱讀環境。
2. 館內禁止飲食、吸菸、大聲喧嘩及其他妨礙他人之行為。
3. 書籍僅供現場閱覽，若需外借，請依借閱規定辦理。
4. 閱讀完畢之書籍請放回指定還書區，不得隨意置放。
5. 禁止任意塗改、撕毀、損壞圖書或設施設備，違者須照價賠償。
6. 幼童須由家長或監護人陪同進入並全程陪讀。

五、圖書管理

1. 圖書依主題分類上架，便於民眾查閱。
2. 定期進行書籍整理與盤點，淘汰破損、過時資料，補充新書。
3. 鼓勵民眾推薦優良書籍或捐書，惟捐書需經審核後決定是否納入館藏。

六、志工與人員管理

1. 共讀站由指定管理人負責日常營運與管理。
2. 鼓勵社區志工參與協助維護秩序、辦理活動、推動閱讀。
3. 志工需參加基本培訓，並遵守服務守則。

七、活動辦理

1. 可依主題舉辦說故事、親子共讀、閱讀挑戰、書展等活動。
2. 活動內容須經館方或主責單位審核同意後辦理。
3. 活動進行時，請配合現場管理人員指導與安排。

八、安全與應變

1. 讀站內部需配置基本消防、安全與急救設施。
2. 如遇緊急狀況（如火災、地震），使用者應依照現場指示疏散。
3. 所有財物請自行保管，共讀站對個人遺失物品不負保管責任。

九、附則

1. 本規範如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需要增訂或修正，並公告實施。
2. 本規範經主管單位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